

新竹市港南國小 112 學年度輔導暨特教知能研習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本校 112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- (二) 本校 112 學年度輔導工作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落實教師輔導學生之職責，全面提昇「照顧好每一個孩子」的願景。
- (二) 提昇教師特教知能，協助導師班級經營。
- (三) 簡介特教生爆發性歷程與處遇原則，增強正向行為支持能力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學務處。

四、辦理時間：113 年 6 月 5 日。

五、辦理地點：綜合教室。

六、參加對象：本校教師。

七、講 師：孟瑛如教授。

八、講題：正向問題行為介入策略-行為分析。

九、經費來源：本計畫所需經費由校內經費核支。

十、本計劃經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